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年8月29日

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2年6月30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

本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诺安中证1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32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0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41,933,232.9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实施被动式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力图实现指数投资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按照成份股在中证100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基金经理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100指数收益率×95% + 一年期银行储蓄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可获取资本市场平均收益率，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勇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755-830266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info@lionfund.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8	95588
传真		0755-83026677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ion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 - 2012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0,845,220.05
本期利润	75,834,291.9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0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9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01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17,491,086.8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99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4.38%	0.99%	-5.20%	0.98%	0.82%	0.01%
过去三个月	1.16%	1.01%	0.38%	1.02%	0.78%	-0.01%
过去六个月	5.91%	1.17%	5.43%	1.18%	0.48%	-0.01%
过去一年	-14.23%	1.20%	-15.08%	1.22%	0.8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10%	1.30%	-28.33%	1.35%	-1.77%	-0.05%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100指数收益率×95% + 一年期银行储蓄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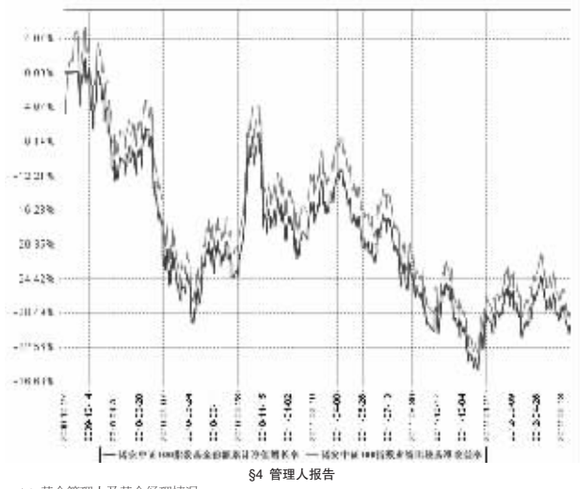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32号文批准，公司股东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5亿元人民币。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监察稽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基金会计核算制度、基金销售管理制度、保密制度、紧急应变制度、授权管理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二十一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坚	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9年10月27日	-	9	硕士，CFA，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长城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太平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经理；2008年3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9年10月起担任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3月起担任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期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2次，均是由于公司旗下个别基金使用量化投资策略所致。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中国经济在2012年上半年处于下行周期之中，经济增速逐渐放缓，通胀水平也从高位回落。这种经济周期下行，与同期全球经济周期下行的趋势是一致的。但中国经济除了周期下行之外，还面临结构性问题，也就是制造业产能过剩问题。每一轮下行周期，中国经济都需要去产能和去库存。但2012年面临的结构性问题尤为显著，去产能和去库存非常艰难，也非常缓慢。其主要原因在于终端需求严重不足，外需和内需都非常疲软。欧洲经济严重衰退，美国经济艰难复苏，因此拖累了外部需求。国内房地产调控政策坚定不移，也限制了内部需求。

由于面临周期下行和结构调整的双重压力。微观企业经营层面非常困难，经营业绩滑坡、现金流紧张，降薪裁员盛行。上半年国内就业市场矛盾逐渐显现。中国政府及时对宏观政策加以微调。货币政策适度放松，财政政策趋向积极。央行在2012年6月份启动降息，早于市场预期，这是第一次非对称降息。在财政政策方面，采取结构性减税措施。这些都有利于企业降低成本，减轻负担。但是短期内难以扭转经济周期下行趋势。

上半年在货币政策与流动性再度宽松的背景下，全球股市表现明显好于2011年度。A股市场也是如此，但是涨幅落后于海外股市。上半年A股市场行情表现为低位震荡，结构分化显著。这种结构性投资机会与经济基本面是相吻合的。在经济低迷时期，食品与医药等必需消费品受到影响较小，因此必需消费品板块市场表现优越。在降息与信贷宽松的利好影响之下，房地产市场刚需进一步释放，房地产销售回暖，因此房地产与建筑板块具有投资机会。受益于金融改革，上半年非银行金融板块投资机会显著。2012年石油与煤炭等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大幅度下跌，因此国内发电企业成本下降，经营业绩大幅度提升。因此电力板块也有投资机会。

2012年上半年在A股市场的宽基指数当中，中证100指数涨幅靠前，实现了5%以上的正收益。本基金完全复制中证100指数，紧密跟踪中证100指数。本基金在2012年上半年也实现了较好的正收益，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699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9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43%，跟踪误差为0.4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进入下半年，中国经济去库存的压力逐渐减轻。去库存有望在第四季度接近尾声。因此中国经济在2012年第四季度企稳是大概率事件。中国政府在下半年将继续采用宽松的政策措施，以稳定经济增长和就业。在政策工具上估计将更多依赖积极的财政政策，而不是更加宽松的货币与信贷。毕竟在2012年第四季度存在通胀回升的压力。

中国经济企稳回升之后，仍然是漫长的结构调整与转型时期，并非马上进入新一轮的繁荣周期。因此估计下半年A股市场行情仍然是低位震荡和结构分化。上半年的结构性投资机会在下半年仍将延续，因为逻辑没有发生变化。另外需要关注的是，去库存结束和经济企稳以后，A股市场低估值的制造业以及周期类板块存在估值修复的投资机会。

中证100指数代表低估值的大盘蓝筹股。在下半年经济企稳回升的背景之下市场表现值得期待。本基金在下半年将继续采用完全复制策略，紧密跟踪中证100指数，为基金持有人创造满意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与《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研究部、财务综合部、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人员、固定收益人员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小组，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小组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小组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六次，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2年上半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2年上半年，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2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30,786,886.95	69,988,402.53
结算备付金	814,546.59	548,252.18
存出保证金	762,493.09	7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2,621,530.20	1,012,131,302.87
其中：股票投资	1,111,613,799.00	1,011,181,632.4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07,731.20	949,670.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653,181.95	-
应收利息	18,089.03	10,118.56
应收股利	3,469,003.86	-
应收申购款	30,365.68	66,68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271,156,097.35	1,083,494,76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51,421,622.70	109,945.23
应付管理人报酬	791,791.69	707,976.24
应付托管费	158,358.33	141,595.2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026.77	324,798.2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46,211.06	350,209.05
负债合计	53,665,010.55	1,634,524.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741,933,232.99	1,639,350,854.53
未分配利润	-524,442,146.19	-557,490,615.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7,491,086.80	1,081,860,238.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1,156,097.35	1,083,494,762.80

注：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699元，基金份额总额1,741,933,232.9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一、收入	84,454,703.16	11,034,037.24
1.利息收入	349,112.20	458,747.9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20,534.92	301,827.29
债券利息收入	1,777.27	7,321.1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6,800.01	149,599.5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3,327,248.90	-30,377,052.3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90,851,122.63	-45,624,054.1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390,088.3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7,523,873.73	14,856,913.4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679,511.99	40,543,795.3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53,327.87	408,546.24
二、费用	8,620,411.22	7,705,135.77
1.管理人报酬	4,978,546.75	5,286,898.31
2.托管费	995,709.28	1,057,379.7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2,438,028.21	1,153,254.17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08,126.98	207,603.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834,291.94	3,328,901.4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34,291.94	3,328,901.4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39,350,854.53	-557,490,615.74	1,081,860,238.7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5,834,291.94	75,834,291.9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2,582,378.46	-42,785,822.39	59,796,556.0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55,933,684.71	-308,265,086.63	747,668,598.08
2.基金赎回款	-953,351,306.25	265,479,264.24	-687,872,042.0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41,933,232.99	-524,442,146.19	1,217,491,086.8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54,637,724.39	-323,650,523.19	1,430,987,201.2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328,901.47	3,328,901.4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798,790.99	333,191.47	-24,465,599.5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58,767,568.43	-56,400,025.73	302,367,542.70
2.基金赎回款	-383,566,359.42	56,733,217.20	-326,833,142.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29,838,933.40	-319,988,430.25	1,409,850,503.1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奥成文　　薛有为　　薛有为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差错更正。

6.4.3 关联方关系

6.4.3.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基金管理人于2012年2月25日发布公告，经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北京中关村科学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基金管理人20%的股权。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4.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4.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4.2 关联方报酬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978,546.75	5,286,898.3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01,444.76	816,119.64

注：A.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7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7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B.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95,709.28	1,057,379.70

注：A.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B.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与关联方无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786,886.95	301,094.88	128,266,634.88	296,304.19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无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5 期末（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00元，无债券作为质押。

6.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0.00元。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11,613,799.00	87.45
	其中：股票	1,111,613,799.00	87.45
2	固定收益投资	1,007,731.20	0.08
	其中：债券	1,007,731.20	0.0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1,601,433.54	10.35
6	其他各项资产	26,933,133.61	2.12
7	合计	1,271,156,097.35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68,777.40	0.15
B	采掘业	124,502,329.76	10.23
C	制造业	306,057,362.01	25.14
C0	食品、饮料	95,125,650.47	7.81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5,019,706.80	0.41
C5	电子	3,811,128.00	0.31
C6	金属、非金属	72,174,936.46	5.93
C7	机械、设备、仪表	120,160,829.15	9.87
C8	医药、生物制品	9,765,111.13	0.80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4,914,718.16	2.05
E	建筑业	31,027,068.35	2.55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2,997,776.92	2.71
G	信息技术业	20,533,460.64	1.69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2,223,164.47	1.00
I	金融、保险业	492,546,693.62	40.46
J	房地产业	56,791,212.93	4.66
K	社会服务业	8,151,234.74	0.67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111,613,799.00	91.30

7.2.2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169,436	53,490,002.64	4.39
2	600036	招商银行	4,305,699	47,018,233.08	3.86
3	600016	民生银行	7,832,075	46,914,129.25	3.85
4	601328	交通银行	7,999,909	36,319,586.86	2.98
5	601939	建设银行	8,427,130	35,393,946.00	2.91
6	600519	贵州茅台	144,512	34,560,044.80	2.84
7	601166	兴业银行	2,631,076	34,151,366.48	2.81
8	600000	浦发银行	3,884,245	31,578,911.85	2.59
9	600030	中信证券	2,406,218	30,390,533.34	2.50
10	000002	万 科A	3,367,739	30,006,554.49	2.46

提示：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lionfund.com.cn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32,103,248.66	12.21
2	600036	招商银行	50,378,930.11	4.66
3	600000	浦发银行	35,041,303.19	3.24
4	600016	民生银行	28,213,964.70	2.61
5	601939	建设银行	24,456,820.45	2.26
6	601328	交通银行	22,398,500.60	2.07
7	601166	兴业银行	19,970,740.15	1.85
8	601288	农业银行	16,732,941.00	1.55
9	601088	中国神华	15,993,073.31	1.48
10	601818	光大银行	15,013,725.00	1.39
11	600030	中信证券	15,010,497.19	1.39
12	600519	贵州茅台	14,875,112.80	1.37
13	600837	海通证券	14,160,688.20	1.31
14	000002	万 科A	12,518,027.35	1.16
15	601601	中国太保	11,628,815.31	1.07
16	000858	五 粮 液	11,562,643.50	1.07
17	000937	冀中能源	10,684,078.25	0.99
18	601699	潞安环能	9,970,231.53	0.92
19	600015	华夏银行	9,841,442.70	0.91
20	601006	大秦铁路	8,699,118.00	0.80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41,279,811.04	13.06
2	600036	招商银行	48,715,556.91	4.50
3	600000	浦发银行	35,371,714.85	3.27
4	600016	民生银行	27,817,885.74	2.57
5	601939	建设银行	22,694,476.81	2.10
6	601328	交通银行	21,338,563.66	1.97
7	601166	兴业银行	18,776,792.15	1.74
8	600030	中信证券	15,303,801.50	1.41
9	601088	中国神华	14,536,838.93	1.34
10	600519	贵州茅台	14,426,122.43	1.33
11	600837	海通证券	13,535,208.89	1.25
12	000002	万 科A	12,468,308.58	1.15
13	601288	农业银行	11,474,455.64	1.06
14	000858	五 粮 液	11,074,843.30	1.02
15	601601	中国太保	10,934,986.12	1.01
16	601699	潞安环能	9,905,472.50	0.92
17	601169	北京银行	8,610,590.88	0.80
18	000983	西山煤电	8,412,434.51	0.78
19	600048	保利地产	8,391,142.46	0.78
20	601006	大秦铁路	8,246,479.02	0.76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12,661,886.4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78,000,048.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